

2024 年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承担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内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新闻出版、版权、卫生健康、农业农村、发改、网信、工信、林业、民宗、民政、教育、水务等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等工作；

(二) 负责完善业务范围内的执法监督机制，监督并综合评价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执法程序、执法效能；

(三) 负责组织综合执法人员定期开展业务培训，提高执法人员业务素质；

(四) 负责统筹辖区内相关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做好综合执法统一指挥协调工作平台建设，完善统一指挥、统筹调度工作机制。协调辖区各执法部门，建立协调配合、信息互通、资源共享等机制，推进辖区联合执法工作，落实“双随机”执法制度；

(五) 组织实施对应市直部门在执法方面的放权事项；

(六) 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是正科级单位，为清溪镇人民政府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项 目	预 算
一、预算拨款	53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2.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5.65	本年支出合计	535.65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35.65	支出总计	535.65

注：无。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35.65	535.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11	33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3.11	333.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83.61	28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0	49.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0	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0	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0	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84	15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84	15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8	20.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06	132.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5.65	486.15	49.5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11	333.11	49.5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3.11	333.11	49.50	0.0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283.61	28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0	0.00	49.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0	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0	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0	49.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84	15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84	15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8	2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06	132.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项 目	预 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2.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35.65	本年支出合计	535.6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35.65	支出总计	535.65

注：无。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35.65	486.15	49.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3.11	333.11	49.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3.11	333.11	49.50
[2070101]行政运行	283.61	283.61	0.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50	0.00	49.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0	49.7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0	49.70	0.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9.70	49.70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2.84	152.84	0.00
[2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2.84	152.8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0.78	20.78	0.00
[2210202]提租补贴	132.06	132.06	0.00

注：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486.15
[301]工资福利支出	405.31
[30101]基本工资	26.12
[30102]津贴补贴	176.17
[30103]奖金	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25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8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06
[30113]住房公积金	20.78
[30114]医疗费	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54

注：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4
[30201]办公费	21.00
[30202]印刷费	0.00
[30203]咨询费	0.00
[30204]手续费	0.00
[30205]水费	0.60
[30206]电费	4.00
[30207]邮电费	4.00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差旅费	3.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3.00
[30214]租赁费	0.00
[30215]会议费	0.00
[30216]培训费	0.00

注：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公务接待费	0.00
[30226]劳务费	3.50
[30227]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13.50
[30229]福利费	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8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01]离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0.00
[30304]抚恤金	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注：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0.00
[310]资本性支出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无。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49.50
[30203]咨询费	5.0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4]租赁费	0.50
[30226]劳务费	18.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0

注：无。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7.16	67.16	0.00	0.00
“三公”经费	13.68	13.6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3.68	13.68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8	13.68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无。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无。

表 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486.15	486.15	486.15	0.00	0.00	0.00	0.00
在职人员经费	405.31	405.31	405.31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80.84	80.84	80.8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49.50	49.50	49.50	0.00	0.00	0.00	0.00	绩效目标批复表
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目标批复表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目标批复表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17.50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绩效目标批复表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535.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82 万元，下降 6.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支出预算 535.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82 万元，下降 6.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3.68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6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8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67.16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5 万元，下降 10.3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5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28.1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4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综合行政执法专项经费	15	绩效目标批复表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17	绩效目标批复表
大楼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17.50	绩效目标批复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其中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综合行政执法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 (元)	15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通过开展各项执法行动，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取得初步成效，基层治理能力获得显著提升。				
	2024年度目标				
	通过开展各项执法行动，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取得初步成效，基层治理能力获得显著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结案件数	540	540
		质量指标	依法行政	100%	100%
		时效指标	执法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预算数	≤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执法办案能力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综合执法装备和队伍能力水平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90%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运转类（综合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 (元)	17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年度考核评价合格，用人单位满意。				
	2024年度目标				
	劳务派遣人员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年度考核评价合格，用人单位满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数量	2人	2人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标准	符合工作要求	符合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劳务报酬按时发放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劳务费（万元）	17	1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工作质量的保障	良好	良好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90%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4 年度)

批复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大楼运行维护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2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 (元)	175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保障原劳动大楼正常办公秩序运行。根据《关于申请综合行政执法办大楼运行维护经费的请示》的批复意见，参照镇财经大厦、城建大楼等大楼运行费标准（按6250元/人/年），将综合行政执法办大楼运行维护经费纳入综合行政执法办2024年预算项目，6250元/人/年*28人，金额为175000元。			
	2024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保障原劳动大楼正常办公秩序运行。根据《关于申请综合行政执法办大楼运行维护经费的请示》的批复意见，参照镇财经大厦、城建大楼等大楼运行费标准（按6250元/人/年），将综合行政执法办大楼运行维护经费纳入综合行政执法办2024年预算项目，6250元/人/年*28人，金额为1750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对象人数	≥28
		质量指标	做好后勤保障	有效保障工作人员办公需求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	175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时效性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财政分局批复意见		经审核，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基本符合要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绩效自评审核、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项目管理，及时采集相关数据，做好绩效监控，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		